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2月7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华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此次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债务豁免、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此次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债务豁免、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1日